

惠州市财政局文件

惠财法〔2019〕4号

惠州市财政局关于废止《惠州市财政局财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暂行规定》的通知

市直各相关单位，各县（区）财政局：

为规范财政管理，经研究，决定废止《惠州市财政局财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暂行规定》（惠财法〔2013〕72号）。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，《惠州市财政局财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暂行规定》（惠财法〔2013〕72号）不再作为财政管理的依据。



惠州市财政局

2019年4月2日印发